

铜陵义安经济开发区政府性投资项目工程结算审核框架协议采购更正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KJXY202605080679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铜陵义安经济开发区政府性投资项目工程结算审核框架协议采购

首次公告日期：2026 年 05 月 13 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征集公告 ☒征集文件

更正内容：

- 原征集文件中征集人名称“安徽安徽铜陵义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现修改为征集人名称“安徽铜陵义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征集文件——第五章评审办法和标准——（二）评审标准

评分因素	征集文件原文	现修改为
荣誉 (8分)	1. 供应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时间以荣誉证书或红头文件落款时间为准)，获得一项政府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造价咨询类企业荣誉称号的得 4 分，满分 4 分。 2. 审核组人员中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时间以荣誉证书或红头文件落款时间为准)，获得一项政府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造价咨询类	1. 供应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时间以获奖证书或红头文件落款时间为准)，获得一项政府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造价类企业荣誉称号或获奖证书的得 4 分，满分 4 分。 2. 审核组人员中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时间以获奖证书或红头文件落款时间为准)，获得一项政府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造价类荣誉称号

	荣誉称号的得 4 分，满分 4 分。 注：提供荣誉证书（或红头文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中，否则不予得分。	或获奖证书的得 4 分，满分 4 分。 注：提供获奖证书（或红头文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中，否则不予得分。
企业 业绩 (16 分)	(1) 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或委托书(单)日期为准)，承担过政府性投资的建设工程结算审核、跟踪审计、全过程造价咨询、最高投标限价或工程项目设计概(估)算编制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4 分，本项满分 8 分。 (2) 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或委托书(单)日期为准)，承担过非政府性投资的建设工程结算审核、跟踪审计、全过程造价咨询、最高投标限价或工程项目设计概(估)算编制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4 分，本项满分 8 分 注：(1) 提供业绩合同（或协议）和已完成证明材料（如：成果文件或业主单位出具已完成的证明材料等）扫描件放入响应文件。 (1)提供的证明材料中需能反映项目签订时间、服务内容等关键性评审因素信息，若无法体现关键评审因素的，则另需同时提供由委托单位出具的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1. 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或委托书(单)日期为准)，承担过政府性投资的建设工程结算审核或跟踪审计或全过程造价咨询或最高投标限价或工程项目设计概(估)算编制等造价类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4 分，本项满分 8 分。 2. 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或委托书(单)日期为准)，承担过非政府性投资的建设工程结算审核或跟踪审计或全过程造价咨询或最高投标限价或工程项目设计概(估)算编制等造价类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4 分，本项满分 8 分 注：(1) 提供业绩合同（或协议）和已完成证明材料（如：成果文件或业主单位出具已完成的证明材料等）扫描件放入响应文件。 (2)提供的证明材料中需能反映项目签订时间、服务内容等关键性评审因素信息，若无法体现关键评审因素的，则另需同时提供由委托单位出具的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2. 开启时间、地点保持不变。

3. 征集文件其余要求内容不变。

更正日期：2026 年 05 月 18 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

此公告视同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征集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更正公告内容与原征集文件内容相冲突的部分，以本更正公告内容为准，请潜在供应商及时下载。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征集人信息

名称：安徽铜陵义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铜陵义安经济开发区金桥大道 20 号科技孵化器

联系方式：0562-889821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徽洲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铜陵市经济开发区泰山大道(铜陵)数字文化产业园 399 号
二楼

联系方式：1875620250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18756202501